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特别提示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人丽妆”或“发行人”）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7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1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配售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投资者管理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0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及《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1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进行，申购网址为：<https://ipo.puassse.com/ipo>，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采用市值申购方式进行，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1、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报价剔除规则、网下网上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或“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以下简称“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各自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23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查阅公告在2020年9月17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0年9月17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配售对象的申购时间由近到远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超过100倍的，从网下向网上回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9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从网下向网上回拨，网下发行时将不再进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如果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低于60倍（含），则不进行回拨。

（3）网下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下《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下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9月2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账户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网上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9月17日（T日）12:00前有足额的新股申购资金。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9月17日（T日）12:00前有足额的新股申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证券公司等相关规定。

（6）网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发行时将不再进行累计投标。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将中止发行。

在发生网下发行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情况向网下投资者发出中止发行的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下中签结果公告》”）。

4、在发生网下发行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足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2次及以上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首次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内（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起）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2、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20年9月16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于2018年4月10日12,0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210号文核准。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的A股股票简称“丽人丽妆”，联席主承销商为“上海丽人丽妆”，股票代码为“605136”，该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阶段及网下申购。

本次发行的申购简称为“丽人申购”，网上申购代码为“700136”。

2、本次发行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账户（以下简称“市值”）的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联席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完成，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3、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1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进行老股转让。网下初步发行股份数量为2,80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1%，网上初步发行股份数量为1,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9.99%。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于2020年9月11日（T-1日）完成，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申购价格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同一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配售对象的申购时间由近到远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23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2.4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0.1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9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5、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42,932.23万元，不超过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所需本次募集资金43,212.68万元。募投项目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6、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为2020年9月17日（T日），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

（7）锁定期安排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8）拟上市地

拟上市地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9）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10）网下投资者总体申报情况

2020年9月11日（T-1日）为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日。截至2020年9月11日（T-1日）

15:00，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上述网下申购平台上投资者的报价，将943家网下投资者的管理的9,163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8.00元/股-15.53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4,553,57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11）剔除无效报价情况

经联席主承销商核查，有9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56个配售对象未按《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格核查文件；7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14个配售对象对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和《私募基金销售机构内部控制指引》所规定的禁止配售对象，其申报的配售对象将被剔除。

（12）发行价格和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13）申购时间和安排

（14）申购地点

（15）申购次数

（16）申购价格

（17）申购数量

（18）申购金额

（19）申购时间

（20）申购地点

（21）申购次数

（22）申购金额

（23）申购地点

（24）申购次数

（25）申购地点

（26）申购次数

（27）申购地点

（28）申购次数

（29）申购地点

（30）申购次数

（31）申购地点

（32）申购次数

（33）申购地点

（34）申购次数

（35）申购地点

（36）申购次数

（37）申购地点

（38）申购次数

（39）申购地点

（40）申购次数

（41）申购地点

（42）申购次数

（43）申购地点

（44）申购次数

（45）申购地点

（46）申购次数

（47）申购地点

（48）申购次数

（49）申购地点

（50）申购次数

（51）申购地点

（52）申购次数

（53）申购地点

（54）申购次数

（55）申购地点

（56）申购次数

（57）申购地点

（58）申购次数

（59）申购地点

（60）申购次数

（61）申购地点

（62）申购次数

（63）申购地点

（64）申购次数

（65）申购地点

（66）申购次数

（67）申购地点

（68）申购次数

（69）申购地点

（70）申购次数

（71）申购地点

（72）申购次数

（73）申购地点

（74）申购次数

（75）申购地点

（76）申购次数

（77）申购地点

（78）申购次数

（79）申购地点

（80）申购次数

（81）申购地点

（82）申购次数

（83）申购地点

（84）申购次数

（85）申购地点

（86）申购次数

（87）申购地点

（88）申购次数

（89）申购地点

（90）申购次数

（91）申购地点

（92）申购次数

（93）申购地点

（94）申购次数

（95）申购地点

（96）申购次数

（97）申购地点

（98）申购次数

（99）申购地点

（100）申购次数

（101）申购地点

（102）申购次数

（103）申购地点

（104）申购次数

（105）申购地点

（106）申购次数

（107）申购地点

（108）申购次数